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鑫宏业

股票代码：301310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名称：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 1702 室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15 楼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名称：上海泷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西康路 658 弄 5 号 6 层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15 楼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股份（集中竞价），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

签署日期：2024 年 11 月 1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协议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5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6

第一节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鑫宏业、上市公司、公司	指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1/祥禾涌原	指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2/上海泷新	指	上海泷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及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祥禾涌原、上海泷新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持股比例下降至 5%以下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1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958号1702室
成立日期	2016年4月26日
经营期限	2027年6月27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751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2651F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1088号紫竹国际大厦15楼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2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泷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西康路658弄5号6层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10日
经营期限	2028年11月9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2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5MA2AFJ5H4G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15 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甘泽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男	中国	中国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甘泽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男	中国	中国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祥禾涌原在境内上市公司翔腾新材（代码：001373）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占比达到 10.55%。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海泷新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持股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以内（2024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 月 11 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 4,078,14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3%），其中：任意连续 6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任意连续 6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自 2024 年 10 月 12 日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减持股份数量 1,068,600 股，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后续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鑫宏业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865,4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8608%，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865,480 股。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796,8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17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427.47 万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97,098,600 股。

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618,2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97,098,600 股的比例为 5.78608%。

此后，公司总股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1、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增股本

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为：公司拟采用现金分红方式，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7,098,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8,549,3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38,839,440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5,938,040 股。上述事项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增加，由 5,618,200 股增加至 7,865,48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所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不变。

2、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票

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持股5%以上股东祥禾涌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泷新持有公司股份7,865,4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8608%），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078,141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4年10月14日至2024年11月8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68,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8609%。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祥禾涌原	集中竞价	2024/10/14 至 2024/11/8	23.54- 29.00	961,700	0.70745%
上海泷新	集中竞价	2024/10/14 至 2024/11/8	23.53- 29.00	106,900	0.07864%
合计				1,068,600	0.78609%

上述减持前后，信息义务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祥禾涌原	持有股份	7,078,960	5.20749	6,117,260	4.500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078,960	5.20749	6,117,260	4.500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上海泷新	持有股份	786,520	0.57859	679,620	0.499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86,520	0.57859	679,620	0.499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7,865,480	5.78608	6,796,880	4.99999

注：本报告中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一致的，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不存在任何其他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减持信息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上海泷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4年11月11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以供投资者查阅。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通云南路79号
股票简称	鑫宏业	股票代码	301310
信息披露义务人1名称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1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958号1702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2名称	上海泷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2注册地	上海市静安区西康路658弄5号6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p>	<p>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 <u>无限售条件股份</u> 持股数量: <u>7,865,480</u> 持股比例: <u>5.78608%</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 <u>无限售条件股份</u> 持股数量: <u>6,796,880</u> 持股比例: <u>4.99999%</u> 变动数量: <u>1,068,600</u> 变动比例: <u>0.78609%</u></p>
<p>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p>	<p>时间: <u>2024年10月14日至2024年11月8日</u> 方式: <u>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导致的权益减少</u></p>

<p>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p>	<p>不适用</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除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本页无正文，为《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字页）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上海泷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日期：2024年11月11日